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
路5號

承辦人：柳雅云

電話：02-7736-7735

電子信箱：f3232164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四)字第11100231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來函影本

主旨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辦理「111年度全民檔案大師
徵求活動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111年3月3日檔典字第11
10017028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

111/03/04
電子印章
09:33:21

